

安徽省教育厅处室函件

皖教高函〔2014〕49号

关于做好2014年安徽省“高等职业院校 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 填报工作的通知

各高职院校：

根据教育部职成司有关要求，为做好2014年我省“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的填报工作，我处组织部分院校的相关专家编写了“填报指南”；并成立了专家工作组，负责填报过程中相关疑难问题的研究和解答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既是提升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信息化水平和决策管理能力的重要依据，也体现了教育部新一轮评估需要。各院校要高度重视，统筹协调，积极做好业务培训工作；要明确牵头部门负总责，发动相关职能部门和教学单位安

排专门工作人员做好数据源头采集、填报和管理等有关工作，确保平台数据准确及时上报。

2.由于2014年采集平台较往年作了较大调整，请各院校至“职业教育评估网(<http://www.zgzjpg.cn/>)”的“高职数据中心”下载并认真学习相关软件和资料。同时，可至“安徽高教网”参阅我省省级填报指南。

3.各院校在数据采集与管理的填报过程中，如遇疑难问题，可至省级数据采集平台交流QQ群(235269533)进行交流，共同探讨解决问题的办法。

4.鉴于今年报送方式的变化(通过网络直接报送)，请各院校在12月20日前完成数据填写工作，并于12月25日前完成试报送工作。

联系人：孙玉、朱永国、童兆胜，地址：合肥市金寨路321号教科大楼906室，邮政编码：230061，联系电话：0551-62831868。



2014年11月13日